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亿纬锂能”）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1月17日在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七路38号亿纬锂能零号会议室采用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3年1月12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全体监事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并充分表达意见。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祝媛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全体监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决策程序和决策内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开展和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且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缓解流动资金的需求压力，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全体监事认为：公司本次向子公司增资，有利于子公司优化财务结构，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且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建设内容，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情形；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订四川简阳 20GWh 动力储能电池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合作协议及工厂定制建设合同的议案》

经审核，全体监事认为：本次合作有利于双方充分发挥各自的资源和优势，加快实现公司在动力储能电池业务板块的布局和项目的落地，进一步推动公司在锂离子电池生产和研发领域的整体发展，持续提升公司在新能源行业的影响力和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订云南曲靖年产 23GWh 圆柱磷酸铁锂储能动力电池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

经审核，全体监事认为：本次合作有利于各方充分发挥各自的资源和优势，更好抓住动力储能电池的市场机遇，进一步扩大产能规模，优化公司产业结构，推动公司在锂离子动力电池市场的发展，提升公司在新能源行业的影响力和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是出于公司子公司实际业务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本次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表决。

特此公告。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 月 19 日